

曾都区林业技术推广站 2021年度决算公开说明

(目录)

第一部分：基本情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和所属预算单位机构设置情况
- 三、人员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2021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及增减变动情况
- 二、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 三、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及增减变动情况说明
- 四、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
- 五、2021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

第三部分：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一、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四、关于2021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 五、政府购买服务情况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2021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见附件)

表1: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2:收入决算表

表3:支出决算表

表4: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表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表7: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表8: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表9: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推广林业先进技术，促进林业发展；联合省林业局引进木本粮油新品种，按照省林业局科技合作的要求进行科学栽培、管理、推广；上级交办的其它工作。

二、部门和所属决算单位机构设置情况

无内设机构

三、人员构成情况

人员编制8人（行政编制0人+工勤编制0人+事业编制8人）

实有在册在职人数8人，实际工作人员4人（其中4人借用到曾都区林业局）

离退休人数8人

第二部分：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1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及增减变动情况

(一) 收入总计168.25万元(上年收入总计106.34万元, 同比增加61.91万元, 同比增加58.21%)。增加原因: 专项收入增加。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58.25万元, 为区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支出总计199.62万元(上年支出总计118.27万元, 同比增加81.35万元, 同比增加68.78%)。包括:

按照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用于:

1. 一般公共服务(类)169.3万元: 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13.83万元: 主要用于区本级按国家规定发放的离退休人员工资津补贴及离退休人员管理方面的支出。

3.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8.56万元: 主要用于政府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方面的支出。

4. 住房保障支出(类)7.93万元: 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政策规定向职工发放的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等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

按照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主要用于:

1. 工资福利支出99.74万元: 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

补贴、奖金、绩效工资、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和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基本工资26万、津贴补贴4.73万、奖金23.13万、伙食补助费1.95万、绩效工资15.66万、养老保险费11.72万、职业年金2.11万、住房公积金5.32万、其他社会保障费0.56万、医疗保险费8.56万。）

2. 商品和服务支出17.28万元：主要用于单位人员日常公用经费、办公用房租金、其他交通费用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费1.34万、印刷费7.44万、咨询费3万、水电费0.09万、邮电费0.07万、物业管理费1.18万、劳务费0.5万、工会经费2.23万、福利费1.43万）

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6.06万元：主要用于离休费、退休费和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4. 其他支出76.54万元。（其中：项目支出65.09万；办公设备购置费1.46万元；其他9.99万）

决算支出比去年增加的原因：2021年度决算支出比上年增加81.3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加16.27万元，项目支出增加65.09万元。基本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项目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加大了古树修复力度，增加了资金投入。

二、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支出189.62万元，比

年初预算109.13万元增加80.4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24.53万元，比年初预算109.13万元增加15.4万元，项目支出65.09万元，比年初预算0万元增加65.09万元。原因：基本支出比预算增加为发放奖励工资；项目支出为上级转移支付资金（省、中央级），未纳入本级项目预算（区级），造成项目支出超预算。基本支出比去年增加6.26万元，项目支出比去年增加65.09万元。原因：新增古树修复项目。

三、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及增减变动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决算0万元，与全年预算0.26万元相比减少0.26万元，减少100%。原因：由于单位无公务车，财政无经费，未纳预算。加之其中：（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与年初预算0万元相比无变化。原因：因公出国（境）团组数及人数为组数0组，人数0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0万元，与年初预算0万元相比无变化。原因由于事业单位车辆没有编制，财政无经费，无所纳预算，（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公车购置费0元，公务用车购置数及保有量为购置数0辆，保有量0辆）；（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与年初预算0.26万元相比减少0.26万元，减少100%。国内公务接待的批次0批、人数0人。原因：单位无公务接待活动。原因：严格管理公务接待，控制开支。

四、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

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0万元无变化。

五、2021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

2021年度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第三部分：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1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7.28万元，比年初预算13.5万元增加3.93万元，增加29.11%。主要原因是：印刷林业先进技术培训 and 宣传资料，加大林业先进技术培训 and 推广力度，致使预算增加。

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1.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4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0.44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1.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12月31日，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副省级及以上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

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关于2021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0个,资金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评价情况来看,本站按照年初目标责任书要求,全面完成了本年度各项工作任务,全区林业技术推广工作取得较好成效:(1)积极开展林业先进技术推广和宣传工作;(2)进行油茶丰产技术培训;(3)全区内进行古树修复。

附件:

2021 年度曾都区林业技术推广站整体绩效自评表

总分: 97

单位名称	曾都区林业技术推广站				
基本支出总额	134.54	项目支出总额		65.09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 执行率)
	部门整体 支出总额	148.95	199.63	134.02%	2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目标1(60分):林业技术推广、古树修复					
产出指标	生态指标	林业新技术推广、培 训、古树修复		是	12
	数量指标	培训次数、修复株 数		1次、12株	12
	数量指标	建立古树修复档		完成	12

		案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先进技术有效推广、古树得到保护	不可估量	不可估量	12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支持、满意度	90%	90%	12
约束性指标	资金管理	资金管理合规性	不设权重，酌情扣分，如出现审计等部门重点披露的问题，或造成重大不良社会影响，评价总得分不得超过70分。		17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林业技术推广队伍建设有待完善和提高。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学习专业知识，提高林业技术推广的能力和水平。				

(二)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无

(三) 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1.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进一步理清部门职责，规范林业资金管理，强化资金使用效益意识，提升资金管理水平和工作质量，规范了预算编制等。

2.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拟应用情况。

我们将结合部门绩效评价结果，科学合理编制预算，严格执行预算。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到位率；进一步加强项目资金管理；进一步完善内部管理制度，提升管理效能，更好地履行生态文明建设职能。

五、政府购买服务情况

根据现行政府购买服务指导目录，2021年度本部门政府

购买服务支0万元。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一) 财政拨款(补助)收入：指本级财政决算安排且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三) 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四)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五)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和公用支出(包括办公费、水电费、邮电费、交通费、会议费、差旅费等)。

(六)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 “三公”经费：按照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八) 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九) 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

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十一)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

第五部分：2021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表1：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2：收入决算表

表3：支出决算表

表4：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表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表7：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表8：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表9：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